

证券代码：002491

证券简称：通鼎互联

公告编号：2021-035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与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 8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07 月 30 日接到控股股东通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鼎集团”）及实际控制人沈小平有关办理股权质押与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与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通鼎集团	是	23,500,000	6.06%	1.88%	否	否	2021/7/29	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为止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	补充流动资金
通鼎集团	是	90,000,000	23.22%	7.20%	否	否	2021/7/29	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为止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	补充流动资金

通鼎集团	是	4,500,000	1.16%	0.36%	否	否	2021/7/29	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为止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	补充流动资金
沈小平	是	8,800,000	15.72%	0.70%	是	否	2021/7/29	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为止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	补充流动资金
沈小平	是	11,200,000	20.00%	0.90%	是	否	2021/7/29	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为止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138,000,000		11.04%						

2、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通鼎集团	是	6,320,000	1.63%	0.51%	2017/10/17	2021/07/2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通鼎集团	是	5,680,000	1.47%	0.45%	2017/10/17	2021/07/2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通鼎集团	是	6,100,000	1.57%	0.49%	2017/11/16	2021/07/2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通鼎集团	是	23,900,000	6.17%	1.91%	2018/02/26	2021/07/2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通鼎集团	是	24,000,000	6.19%	1.92%	2018/04/11	2021/07/2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通鼎集团	是	5,000,000	1.29%	0.40%	2018/06/21	2021/07/2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通鼎集团	是	43,000,000	1.03%	0.32%	2018/07/13	2021/07/2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通鼎集团	是	12,400,000	11.10%	3.44%	2019/04/23	2021/07/2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沈小平	是	20,000,000	35.72%	1.60%	2018/11/20	2021/07/2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合计		138,000,000		11.04%			

披露索引：

2017年10月19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16。

2017年11月18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27。

2018年2月28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

2018年4月13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

2018年6月23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及解除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4。

2018年7月17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及解除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9。

2018年11月22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及解除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8。

2019年4月26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及解除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2。

3、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沈小平	55,994,172	4.48%	37,000,000	37,000,000	66.08%	2.96%	37,000,000	100.00%	4,995,629	26.30%
通鼎集团	387,519,421	30.99%	363,570,000	363,570,000	93.82%	29.07%	0	0.00%	0	0.00%
合计	443,513,593	35.47%	400,570,000	400,570,000	90.32%	32.03%	37,000,000	9.24%	4,995,629	11.63%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通鼎集团及实际控制人沈小平先生股份质押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16,907.00 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8.1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3.52%，对应融资余额 7.12 亿元，还款来源为自筹资金；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34,817.00 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8.5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7.84%，对应融资余额 16.53 亿元，还款来源为自筹资金。

3、公司控股股东通鼎集团及实际控制人沈小平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公司控股股东通鼎集团及实际控制人沈小平先生股份质押事项未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产生实质性影响。

5、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名称：通鼎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吴江市八都镇经济开发区小平大道 8 号

法定代表人：沈小平

注册资本：21,968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通信电缆、光缆及配件、铁路数字信号电缆及光缆、轨道交通用电缆及光缆、宽带网附件、通信用高分子网状式柔性子管生产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废旧金属回收（危险废物除外）；房地产开发（凭资质经营）；服装服饰销售；对实业投资；自有房屋租赁；有色金属、塑料管材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0 年及 2021 年 3 月 31 日主要财务数据和偿债能力指标见通鼎集团主要财务数据；通鼎集团各类借款总余额 18.58 亿元，未来一年内需偿付上述债务金额 16.46 亿元，其中，未来半年内需偿付上述债务金额 10.01 亿元。最近一年未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及金额，未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没有因债务问题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目前通鼎集团整体资产负债率维持在正常范围内，不存在偿债风险。

通鼎集团有限公司（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总资产	1,101,670.13	1,070,856.64
总负债	796,041.58	777,526.43
资产负债率	72.26%	72.61%
流动比率	101.13%	97.92%
速动比率	85.61%	84.36%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16.67%	-0.14%
	2020 年度	2021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373,061.76	78,453.30
净利润	15,225.46	-7,624.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504.13	-869.60

6、实际控制人：沈小平先生，男，中国国籍，住所为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2001 年 10 月至今任通鼎集团执行董事，2018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沈小平先生持有通鼎集团 93.44% 的股权，是通鼎集团的实际控制人。通鼎集团的主营业务情况、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偿债能力指标详见本公告控股股东基本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沈小平先生个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其所持有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

7、公司控股股东通鼎集团质押融资资金的用途为自身生产经营，预计还款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8、公司控股股东通鼎集团股份质押高比例主要原因为自身资金需求，实际控制人沈小平先生的股份质押高比例原因系为通鼎集团的借款提供担保。目前通鼎集团及沈小平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其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其他抵质押物、提前归还借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票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9、公司控股股东通鼎集团最近一年又一期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担保等重大利益往来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关于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公司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21-010、2021-011、2021-013、2021-014），截至目前发生额均在审批范围内。实际控制人沈小平先生最近一年又一期不涉及与上市公司资金往来，不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日